

南昌大学部门函件

南大教函〔2023〕75号

关于做好2023-2024学年夏季学期教学工作的 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夏季学期教学质量，现就做好2023-2024学年夏季学期教学工作通知如下：

一、制定实施方案

2023-2024学年夏季学期原则上从2023年7月3日开始，到2023年7月7日结束。后两个教学周从2023年9月2日开始，到2022年9月17日结束。

各教学单位作为夏季学期的组织实施主体，结合夏季学期的实际情况和疫情防控要求，合理安排教学内容，制定详细的夏季学期本科教学工作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应包含以下几个部分：

1. 教学内容与时间安排；
2. 条件保障措施；
3. 教学项目实施的主体责任教师；
4. 学生学业考核评价方式；
5. 各学院开展的各类实习实践、特色讲座以及国内外交流交换项目等。

二、实施要求

1. 提前结束各类考试的学院,可以灵活安排时间提前开展夏季学期教学活动。

2. 夏季学期要按正常教学要求做好本科教学安排,各学院在夏季学期开展各类教学活动时,应根据专业特点,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教学内容,坚持“以生为本、质量优先”的工作理念。

3. 将学生学习状态纳入综合考评。

4. 挖掘校内资源、拓展校外教学资源,加强多渠道合作切实提高教学质量。

5. 教学活动可以相对丰富、灵活,有趣味性、有选择性,可以重点安排创新创业实践类课程、国内外交流交换、高水平讲座以及具有“短平快”特点的专业特色课程,如:课程设计、创新创业课程、专业辅修课程、实验补修等。

三、工作安排

1. 7月2日前,各教学单位提交实施方案的电子版以及签字盖章的纸质版至教务处实践教学科。

2. 7月3日前,各教学单位将实施方案公布并传达至本单位所有师生并做好夏季学期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含宣传动员等)。

3. 7月3日~9月17日,各教学单位根据本单位实施方案做好夏季学期教学相关工作。

4. 9月17日前提交教学活动状态数据表（详见附件1至附件5）

5. 以上材料中的实施方案还需提供纸质版。其中，电子版发送至办公网刘蔚老师邮箱，纸质版经分管教学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于7月2日前提交至教务处实践科（办公楼102室）。

附件1：南昌大学2023-2024学年夏季学期实践教学
活动状态数据汇总表

附件2：南昌大学2023-2024学年夏季学期实践教学
活动明细表

附件3：南昌大学2023-2024学年夏季学期实习
情况汇总表

附件4：南昌大学2023-2024学年夏季学期讲座
和学术报告开设一览表

附件5：南昌大学2023-2024学年夏季学期课程
目录

教务处

2023年5月25日

南昌大学教务处

2023年5月25日印发
